

余件,到期办结率高达93.96%,监督的触角不断延伸。二是创新“统分结合”管理模式。在省级层面统一建设、统一管理,持续推进平台建设、动态调整监督主题,在市县和省直单位层面分级管理、分类负责,鼓励根据工作需要定制个性化监督主题,并综合运用平台各项功能对管辖范围内的办件加强监督指导,推动监督领域不断拓展、监督合力不断增强、监督成效不断提高。各市县均召开了本地区工作推进会,健全完善质量评查、定期通报、末位轮值等管理机制,并积极探索契合本地特色的“小网”建设,平台已覆盖全省4780家单位。三是创新“双轮驱动”监督方式。通过平台办件“阳光化”流转以及红黄灯“自动化”提醒,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全周期监督办件办理情况,将监督发现的“问题清单”变成责任主体的“履职清单”。针对其他监督主体监督无效的问题以及不担当不作为等作风责任的问

题,通过平台实施“再监督”,已累计发起督办356件,办结204件,立案10件,追责问责26人,实现监督与监管、监督与再监督的“双轮驱动”,倒逼相关单位积极履职、主动作为。

聚焦科技赋能, 探索“数智监督”新形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办公室探索以数智监督为抓手,助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具象化、精准化、高效化。

一是深化数字资源开发利用。持续深化省级“大网”与市县“小网”及省“机器管招投标”等各类监督监管平台数据对接和业务协同,不断拓展问题发现渠道,实现“预警前置”“监督后置”。探索推动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海南银行等14家省属企事业单位内部监督平台建设,有效拓展“监督一张网”覆盖

面,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内外衔接的“立体式”监督格局。目前,已集成23个监督监管系统3.3亿余条数据,并与省审计整改执行系统、省公务用车“一张网”平台等12个监督监管平台贯通衔接,累计接收办件1397件,办结1216件,办结率87%。二是推进“机器管+”机制创新。支持省直部门和市县因地制宜创新“机器管招投标”“机器管‘三资’”“机器管规划”“机器管政府采购”等以“机器管+”为标志的智慧监督模式,探索动态监测、自动预警、快速处置廉政风险的有效途径。在“机器管招投标”系统的助力下,共享453条预警信息,让“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评标专家操纵评标结果”等问题无处遁形。自开展打击公共工程领域违法行为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专项治理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在公共工程领域立案960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86人,形成有力震慑。三是探索重点领域“嵌入式”监督。深化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建设,归集数据资源15亿条,形成编目172条,覆盖人员身份、惠民补贴、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各方面。建立预警信息处置和督办工作机制,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聚焦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惠民补贴、医疗保障等领域建模167个,预警发现问题线索237件,给予批评教育和处理处分329人次,挽回损失618万元。

聚焦主责主业, 探索“贯通监督”新成效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



海南省“监督一张网”平台